重庆市沙坪坝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1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沙坪坝卫生健康委员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及《2021年沙坪坝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的目标任务，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不断提高依法决策、依法行政水平，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党的领导，确保法治政府建设正确方向****

区卫生健康委党委坚持和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党委书记、主任吴大君同志切实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全面抓好沙坪坝区卫生健康系统法治建设，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2021年沙坪坝区卫生健康工作要点，严格要求全系统在法律框架下处理各类问题矛盾；带头学法用法，落实述职述法工作；党委会专题研究2021年法治工作部署，重大执法决定行政办公会集体讨论，积极推动将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纳入中心组理论学习；通过“主题党日”、“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等，把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与党史学习教育紧密结合；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我系统新任科级干部任前谈话、各级各类干部培训的重要内容，强化科学理论武装；开展专题宣讲会，强化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意识，树牢依法行政观念。

****（二）落实各项工作，稳步提升依法履职能力****

一年来，区卫生健康委稳步推进依法履行政府职能相关工作，努力推动把更多行政活动纳入法治化轨道。

**1.依法开展疫情防控工作。**贯彻落实中央依法治国委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文件精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和重庆市疫情处置要求，开展流调溯源、隔离管控、医疗救治、核酸检测、环境消杀、疫苗接种、院感防控等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组织开展疫情常态化监测预警和疫情防控应急演练。参照市级标准，制定了沙坪坝区新冠病毒防控物资储备标准，采用“区级+医疗卫生单位”物资储备模式，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重要医疗防控物资储备管理，每周更新物资储备数据。有序推进疫苗接种，利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等活动场所设置临时接种点，强化医疗保障。全年累计启用集中隔离点10个，集中隔离3000余人；组织开展全区性院感防控检查4次，累计督导检查医疗机构1000余家次；开展区级院感培训20次，医疗机构院感培训2200余场次，累计培训8万余人次；设置固定接种门诊32家，配备接种人员1695人，日接种能力达4.2万人。开展上门集中接种，服务超40万人次；全区3岁以上人群累计接种265.5万剂。

**2.深化简政放权。**将66项审批事项的法定总时限由1401日压减至137日，压缩率90%，45个事项立等可取，2021年办理行政许可事项5166件。与区生态环境局一同推行医疗机构放射诊疗许可和辐射安全许可跨部门联审联办，“一次申请、协同办理、两证同发”，大幅提升了审批质效，得到办证群众充分肯定，先后被“学习强国”、新华网等刊发表扬。川渝两地“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结果互认”。公共场所承诺办理卫生许可证1422件。卫健审批窗口在区政务服务大厅常驻部门月考核排名中荣获六次第一、两次第二、两次第三名。

**3.优化政务服务。一是**通过线下宣传指导、线上无缝答疑，妥善处理历史存疑问题，引导医疗机构、医师、护士完成区域电子化注册，并及时申领电子证照，辖区100%的医疗机构取得了执业许可电子证照、98%的医师和护士取得执业登记电子证照，421名医师完成多点执业备案。**二是**有序校验医疗机构509家，组织医疗专家团队实地评估二级及以上医院，对通过校验的机构实行送证上门、快递送达，让机构“零跑路”。

**4.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制定内部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成立审查小组，明确职责分工和审核流程，持续规范法制审查和备案程序；积极参加市、区级培训，不断提升相关人员业务水平；定期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2021年清理审查已备案规范性文件3件，废止部门规范性文件1件，新制定部门规范性文件1件，均按照程序进行了备案和公示。

****（三）健全体制机制，提升依法决策水平****

一是深入推进执法体制改革。委托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开展行政执法工作，健全权责清单制度，明确执法权责边界，推动执法重心下移，通过23个协管单位的62名专兼职协管员构筑协管网底，卫生监督网络覆盖城乡。二是不断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机制，制定协同监管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区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领导小组作用，畅通信息渠道，推进各司其责，在疫情防控、医保资金使用、非法疫苗打击等工作中落实多元监管。三是落实依法决策机制。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聘请政府法律顾问，在规划方案编制、规范性文件起草中不断完善部门或者委托第三方评估、专家咨询论证、公众参与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坚持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核和集体讨论决定作为重大决策的必经程序。全年共召开党委会43次，行政办公会13次，集体讨论审议议题数量592个。

****（四）规范文明执法，提升卫生健康领域监管效能****

一年来，区卫生健康委深入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强执法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着力提升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水平。

**1.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完善行政执法制度，规范行政执法程序，制定重大行政处罚案件领导班子集体讨论制度、行政执法稽查制度、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行政处罚案件档案管理制度；继续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开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203件，收集全过程执法视频2452个，公示各类执法数据10423条；组织开展执法培训，邀请法官、法律顾问、市级专家培训新版行政处罚法等法规，切实提高卫生监督员依法执法能力；加强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全年评查案卷206件，“某医院未按规定填写病历资料案”获评重庆市2020年度卫生健康行政执法优秀案例。

**2.强化卫生健康监管。**梳理监管事项目录清单，在重庆市“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门户上公示检查等信息，持续推进涉企信息和政务数据向信用中国（重庆）归集、共享，配合完成了重庆市“智慧卫监”系统的试点工作，不断改进监管方式，开展信用监管、智慧监管；持续开展“双随机 一公开”国家抽检，全年抽检428户，立案查处47起，罚款5.87万元；向公安机关移送3起违法线索；开展预防接种安全、学校及托幼机构卫生、医疗美容等十余项专项检查工作；全年监督检查4574户次，查处案件263件，罚没款金额78.75万元。

**3.创新执法方式。**一是加强行政告知建议，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在办证同时，即以承诺书的形式告知需在规定期限内履行的法定义务。开展医疗机构依法执业自查，发放依法执业承诺书和自查情况检查表，提示督促医疗机构依法履行义务，预防违法行为。二是推行说理式执法方式，转变执法理念，教育与惩戒相结合，对于违法行为轻微、主观恶意不大的违法行为采取说服教育、劝导示范等说理式执法方式，引导行政管理相对人自觉守法；推行三级约谈机制，约谈不良执业单位负责人，帮助其分析原因、提高认识、落实整改措施。

**4.积极开展普法宣传。**落实普法责任制，按照“谁执法，谁普法”原则，制定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建立健全普法学习责任制，健全以案释法制度，明确普法宣传教育内容，围绕卫生健康热点难点、创新普法工作方式方法，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法律学习培训、社会宣传工作。全年开展职业卫生、饮用水卫生等主题宣传活动6次，发放宣传资料7000余份，悬挂宣传标语60条，服务群众7000余人，服务企业800余家；创建“卫生课堂”，开展“五进宣传”活动，对各镇街的校医、保健医生、生活饮用水从业人员等培训46次；开展以案释法，利用对外培训宣讲例案，每季度更换专栏；对执业行为扣分3－6分的高危单位，诫勉谈话，组织观看普法视频，重点普法。

****（五）规范行政应诉复议，积极化解矛盾纠纷****

**1.加强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应诉工作。**一是事前防范，提高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参与度，前置行政行为法制审核；强化法治培训，提升卫健系统人员依法行政能力。二是事后强化，综合分析行政诉讼与复议中的具体行政行为，对共性问题强化稽查整改。三是履行出庭应诉职责，办理行政复议答辩、行政诉讼应诉共计20件，已审结16件，未有败诉，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

**2.妥善处置各类信访**。建立信访接待制度，完善办理流程，做好12345政务服务热线工作。接到投诉举报717件，办结率、满意率100%。

**3.加强医疗纠纷行政调解。**一是推进平安医院建设，23家医院设立警务室，数量全市第一，二级医院覆盖率100%。二是扎实做好“三调解一保险”，规范院内处置，健全医疗风险分担机制，组织医疗责任险统保，公立医疗机构参保率100%。三是强化跟踪督办，将医疗纠纷投诉处理情况纳入考核，落实信息报告与处置。办理涉医电话投诉102件，群众满意率97.3%，办理网上投诉54件、来访21件，群众满意率100%。

****（六）强化制约监督，促进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

一年来，区卫生健康委坚持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不断完善行政权力运行制约监督机制，着力增强各项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

**1.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办理依申请公开答复6件，提交复议答复意见6份，提供行政诉讼答辩书12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服务质量和效率进一步提升。加强政府门户网信息公开工作，实现履职依据、行政执法信息、重大行政决策等信息在政府门户网集中统一对外公开。

**2.做好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认真做好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分办、催办、汇总、反馈、总结等工作，19件人大议案、6件建议提案全部按时办复。

**3.加大公众参与监督执法力度。**加强内部稽查，实施大案要案提前介入制度，开展案卷评查，每季度通报；投诉举报调查处理全流程记录，及时督办未反馈投诉，受理违法举报投诉96件，及时办结率、回复率100%；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回收《群众满意度调查表》360份，满意度100%。

二、存在的不足及原因

2021年，区卫生健康委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上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一是执法机构编制不足，监管对象数量及工作量与执法人员数不成正比，经费投入有限，导致执法人员、设备存在缺口，监督执法工作保障有待加强。

二是卫生领域执法专业性要求相对较高，向镇街下放执法权也面临人员配置问题，导致执法权下放困难，镇街承接意愿低。

三是部门协同配合、结果互认还有待加强，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工作还需深入推进。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2年，区卫生健康委将按照全区统一部署，主动作为、开拓创新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不断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

一是持续强化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工作保障。加大卫生监督体系建设的投入。继续扩充卫生监督执法队伍，加强执法人员培训，提升监督执法效能。

二是深入推进卫生健康执法体制改革。按市区工作安排，进一步理顺卫生健康行政执法体制机制，下沉执法力量，强化部门联合执法、镇街协同配合，强化执法人员与卫生协管人员管理，提升执法规范。

三是持续提升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效能。积极发挥领导小组作用，利用联席会议做好部门间协调联动，解决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中的堵点与难点，信息互通、结果互认，提高联合监管、联合惩戒效率。